

证券代码：300379

证券简称：东方通

公告编号：2019-040

##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45,704,68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6.50%；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30,045,69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85%。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7 月 29 日（星期一）。

### 一、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2016 年 4 月 14 日，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805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长安平安富贵东方通资产管理计划、平安汇通星通资本定向投资 4 号资产管理计划、兴全沈惠中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朱曼及黄永军共计五名特定投资者发行 22,852,344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22,852,344 股已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38,072,644 股。

###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变化情况

2016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同意 215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内以自主行权方式进行行权，第一个行权期

可行权股票期权共 120.24 万份，行权期为 2016 年 9 月 8 日至 2017 年 9 月 7 日。截止 2017 年 3 月 29 日，公司总股本由 138,072,644 股增加至 138,515,854 股。

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38,515,85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2017 年 5 月 17 日该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138,515,854 股，增至 277,031,708 股。

截止本提示性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为 277,031,708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 76,860,4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74%。

###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长安平安富贵东方通资产管理计划、平安汇通星通资本定向投资 4 号资产管理计划、兴全沈惠中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朱曼及黄永军，在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所发行股份时，作出如下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黄永军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朱曼女士历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及公司副总经理（原定任期为 2016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3 日），同时朱曼女士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张齐春女士一致行动人，黄永军先生及朱曼女士还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所作出的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对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违规担保的情形。

###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7 月 29 日（星期一）。
- 2、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45,704,68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6.50%；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30,045,69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85%。
-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人数共计 5 名。
- 4、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 (股)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 (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股)	备注
1	长安基金—工商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平安富贵东方通单一资金信托	13,842,746	13,842,746	13,842,746	13,842,746	
2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平安银行—平安汇通星通资本定向投资 4 号资产管理计划	7,198,228	7,198,228	7,198,228	7,198,228	
3	兴业全球基金—招商银行—沈惠中	4,429,680	4,429,680	4,429,680	4,429,680	
4	朱曼	1,958,656	1,661,168	1,661,168	192,176	备注 1
5	黄永军	22,619,264	21,607,664	18,572,866	4,382,866	备注 2
合计		<b>50,048,574</b>	<b>48,739,486</b>	<b>45,704,688</b>	<b>30,045,696</b>	

备注 1：股东朱曼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 1,958,656 股，其中持有公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 1,661,168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7,488 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中有 870,000 股处于质押冻结状态，待解除质押冻结后方可上市流通。朱曼女士历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及公司副总经理，原定任期为 2016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3 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朱曼女士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因此其高管锁定股份数量为 1,468,992 股。综上，朱曼女士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数为 192,176 股。

备注 2：黄永军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619,264 股，其中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 21,607,664 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

18,572,866 股，高管锁定股 3,034,798 股)，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11,600 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黄永军先生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因此，其高管锁定股份数量为 16,964,448 股。黄永军先生持有的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中有 14,190,000 股处于质押冻结状态，待解除质押冻结后方可上市流通，因此黄永军先生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数为 4,382,866 股。

### 五、本次解除限售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股)	比例 (%)	增加 (股)	减少 (股)	数量 (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b>76,860,427</b>	<b>27.74</b>	<b>15,398,642</b>	<b>45,704,688</b>	<b>46,554,381</b>	<b>16.80</b>
高管锁定股	31,155,739	11.25	15,398,642	0	46,554,381	16.80
首发后限售股	45,704,688	16.50	0	45,704,688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b>200,171,281</b>	<b>72.26</b>	<b>30,306,046</b>	<b>0</b>	<b>230,477,327</b>	<b>83.20</b>
三、股份总数	<b>277,031,708</b>	<b>100.00</b>	<b>45,704,688</b>	<b>45,704,688</b>	<b>277,031,708</b>	<b>100.00</b>

### 六、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4 日